附件3

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书

作为“长春礼物”征集大赛系列活动的参评方，就参评商品的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声明如下：

1.对报送的参评商品拥有完全知识产权和商标使用权。

2.同意活动主办方根据宣传推广等非商业性用途的需要，在相关媒体非商业性播出、放映、展览、出版本单位商品。

3.承诺如实填写参评报名表相关内容，并对所填写内容负法律责任。

4.参评商品如果在大赛中发生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纠纷及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本单位（个人）将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